

证券代码：300206

证券简称：理邦仪器

公告编号：2020-047

##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理邦实验生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邦实验”）拟通过专利许可及反向许可的方式向深圳南方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申请融资500万元，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公司”）拟为理邦实验上述融资业务的还本付息义务提供保证担保，并与理邦实验签署《担保协议书》，公司需向高新投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公司拟与高新投公司针对上述反担保事项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

公司与高新投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关系。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坪山区政府为扶持坪山区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的企业，与深圳南方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以下简称“南方中心”）共同推出“坪山区-南方中心生物医药产业知识产权证券化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理邦实验拟通过专利许可及反向许可的方式向南方中心申请融资500万元补充日常运营资金。为增强本次融资的偿债保障，高新投公司拟为理邦实验上述融资业务的还本付息义务提供保证担保，并按照一定费率收取担保费。为此，公司需向高新投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的名称：深圳理邦实验生物电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79191Q
- 3、成立日期：2008年9月2日
- 4、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15号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1号生产楼北座102室及南座第四层404室
- 5、法定代表人：甘泉
- 6、注册资本：2400万人民币
- 7、主营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临床试验咨询、技术咨询。许可经营项目：II类6870软件、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的生产。
- 8、关联关系：公司持有理邦实验100%股份，理邦实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9、被担保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 10、被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数据	截止2020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54,164.89	12,426,837.18
负债总额	5,653,981.72	7,088,528.7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653,981.72	7,088,528.71
净资产	5,300,183.17	5,338,308.47
财务数据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21,695.96	20,419,840.12
利润总额	-38,125.30	66,067.28
净利润	-38,125.30	66,067.28
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 三、反担保对象的情况

1、反担保对象的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56268F

3、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1 日

4、注册资本：700,0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6、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23 单元

7、经营范围：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自有物业租赁。

8、关联关系：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9、反担保对象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0、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24,349.36	46.34%
2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189,479.97	27.07%
3	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	186,170.67	26.59%
合计		700,000.00	100.00%

11、反担保对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数据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39,051,971.55	7,795,480,726.63

负债总额	567,362,039.62	518,736,092.2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65,436,373.03	516,810,425.68
净资产	7,471,689,931.93	7,276,744,634.36
<b>财务数据</b>	<b>2020年1-6月(未经审计)</b>	<b>2019年1-12月(经审计)</b>
营业收入	331,612,920.50	262,029,015.06
利润总额	259,927,063.43	154,088,195.98
净利润	194,945,297.57	109,033,458.31
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理邦实验拟与深圳南方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签订《专利独占许可协议》（含第一次许可及第二次反向许可，以下统称“许可协议”），高新投公司拟与理邦实验签署《担保协议书》，高新投公司为理邦实验在许可协议项下的实质性债务向深圳南方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承担担保责任。为保障《担保协议书》项下债权的实现，公司将以担保人的身份向高新投融资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责任，保证期限为《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具体范围根据合同约定为准）。

####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由深圳市高新投公司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理邦实验500万元的融资业务承担担保责任，将增强理邦实验的偿债保障，有利于降低成本，本次公司为理邦实验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有助于子公司融资业务的顺利实施，理邦实验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提供反担保的事项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反担保的相关事项，并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负责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理邦实验融资业务的顺利实施，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相关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理邦实验的融资业务向深圳市高新投公司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的有效金额为 5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29,093.38 万元的 0.3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七、其他

公司将根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